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葉曉文
電話：02-7736-6161
電子信箱：wen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五)字第11100676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函文影本、活動簡章 (A09000000E_1110067656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10067656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辦理「護『心』保健 疾病
byebye 創意短片徵選活動」簡章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本(111)年7月7日國健慢病字第1110660459號函(附件)辦理。
- 二、為呼籲心血管疾病之重要性及鼓勵國人應維持健康生活型態，該署委託太乙廣告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「護『心』保健 疾病byebye 創意短片徵選活動」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辦理目的：以「護『心』保健 疾病byebye」為主題，透過拍攝創意短片徵選活動，鼓勵民眾及各單位共同參與，藉此呼籲心血管疾病是可藉由自身作息及健康生活型態來預防，如均衡飲食、規律運動、控制三高、控制體重、腰圍、戒菸、節酒等，並定期健康檢查，瞭解自己健康狀況，以降低心血管疾病的風險，提升心血管疾病的重視與知識。

(二)參加資格：凡年滿18歲之民眾均可參加，並由3至10人組

隊參加旨揭徵選活動，且參賽作品不可重複投稿。

(三)活動內容：

- 1、徵件組別：參賽者可選擇投稿組別（醫療健康組、職場組、校園組），並依照組別的觸及對象製作影片或動畫。
- 2、以「心血管疾病防治」為主軸，包括心血管疾病簡介，並強調健康飲食、規律運動、戒菸節酒、控制三高（血壓、血糖、血脂）、規律服藥等健康生活型態及心血管疾病促發徵兆（心肌梗塞與中風FAST症狀等）至少一項主題為主要內容。
- 3、本次創意活動以短片（3分鐘內）為主，內容不得反宣傳及置入性行銷，在文字、聲音、影像及動畫影片上，均不得有歧視呈現。

(四)活動時間：本年7月15日（星期五）至本年8月26日（星期五）；短片獲獎名單預計於本年9月30日（星期五）公告於該署網站及臉書粉絲專頁，並以電子郵件或電話方式通知得獎者。

三、本活動聯絡資訊：提升心血管疾病防治識能計畫執行團隊廖小姐，電話：02-8913-1111分機503；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205-2號8樓；電子郵件：antia@topwin.com.tw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部屬機構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

